

明慧週報

善言破迷霧 真相是希望 湖南版 | 第865期 | 2024年2月20日

翻墙软件电脑版下载: <https://j.mp/fgp88>

安卓版翻墙APP下载: <https://j.mp/fgv88>

欢迎突破网络封锁访问 www.minghui.org

湖南省八旬老妪李年春离世 生前遭多次迫害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湖南报道）湖南省岳阳市法轮功女学员李年春，在经历中共邪党二十二年的残酷迫害后，于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七日（农历八月十一）含冤离世，终年 81 岁。

李年春老人是湖南省岳阳市君山区外贸公司退休干部，她从三十多岁起就开始患上子宫肌瘤、高血压、眩晕症、风湿性关节炎、骨质增生等顽疾，至一九九四年已经卧床不起。一九九六年，李年春开始修炼法轮功，不到半个月时间，全身所有的疾病都不翼而飞了，从此她走上了法轮佛法修炼之路。

一九九九年七月，江魔头伙同中共开始疯狂迫害法轮功。李年春因坚持法轮大法真、善、忍信仰，遭到中共残酷迫害，她生前多次被绑架、骚扰，遭七年冤狱，并被非法扣发养老金长达八年之久。她的家人也遭中共恶徒勒索，经济损失达几十万元。没人性的中共恶徒甚至不让这位高龄老人在城里与儿女同住，将她一人赶回老家钱粮湖镇居住。李年春老人于二零二一年农历八月十一日含冤离世。

以下是李年春老人遭中共迫害事实简述：

遭七年冤刑

二零零零年十月十日，君山国保大队的余志和、赵文华、李其良、邓红球，江仁武等人闯入李年春的家，把她从三楼倒拖到一楼，强行抬上车。当时围观的邻居纷纷谴责警察：“人家有信仰，关你们什么事！”“这么好的人你们都抓，还有什么好人？”

李年春当晚被非法关押到华容看守所。岳阳市“610”人员李某、君山区“610”、君山区国保警察余志和等七、八人轮流对李年春刑讯逼供三天两晚，恶警轮流用碗口粗的棍子毒打她，不让她睡



觉，当时李连春已六十岁。余志和问：“你还炼不炼（法轮功）？”她坚定地说：“哪怕是全世界只剩我李年春一个人，我还炼。”

二零零一年三月份，君山区法院的几个所谓的法官、君山国保大队的余志和，将李年春和法轮功学员鲁元秀关到一条小巷子的一间黑屋里秘密开庭。李年春说：“这是开什么庭，你们偷偷摸摸，既不通知我家人，也没有一个旁听。法轮功是修佛修道的，你们迫害修炼人，你们要知道善恶有报是天理，你们这样做，神佛看得清楚。”之后，君山区法院对李年春非法判刑七年。（本来判十三年，法院勒索她家人六万元后减为七年）

二零零一年九月底，李年春被劫持到湖南女子监狱迫害。李年春一进监狱就被关入进严管班迫害了两个多月。

期间恶徒强制她看诽谤大法的录像，李年春拒绝被洗脑，正告她们：这是造谣、污蔑、诽谤法轮大法，你们不要中毒。恶警薛芳把她双手铐起关小号，李年春绝食八天才出小号。

李年春还遭狱方奴役迫害，生产定额是犯人的三至四倍。

多次被绑架、关押、酷刑折磨

一九九九年十月，李年春独自一人去北京为大法鸣冤，在北京住处被警察绑架，被岳阳驻京办人员送回湖南，被非法关押在华容看守所，她不写保证，李年春坚定修炼大法，拒绝写所谓保证书，看守所就一直不放人。李年春绝食反迫害，生命危急时才被释放。君山区国保大队警察余志和、赵文华勒索

她家人现金三千元，到她单位强行从她工资中抢劫四千多元；余志和在北京从她身上抢走四百元现金，合计七千四百元。

二零零零年三月二日，李年春等二十多名法轮功学员在修理厂食堂门口晨炼，被层山“610”、层山派出所江仁武、邓红球等人绑架，非法关押在岳阳市妇教所四十多天，期间君山国保大队警察余志和、赵文华一度将她劫持到临湘市看守所，警察要抢她随身携带的大法书。她紧抱不放，并跟狱警们讲真相，两恶警拿了几块竹板，狠狠抽打她，其他在押人感觉她要被打死了，吓得直哭。警察行凶后，叫犯人用手铐将李年春的手反铐着，铐子铐进肉里面去了，连手上的筋都暴出来，手流着血，肿得合不拢。李年春在临湘市看守所被迫害了十天，后又被君山国保警察余志和、赵文华劫持回岳阳市妇教所。妇教所在法轮功学员集体绝食、有人出现生命危险时才陆续放人。君山区警察们又一次向李年春的老伴勒索了现金。

二零零零年五月十七日，李年春和老伴走亲戚，君山国保大队警察余志和、赵文华找到她亲戚家，把李年春劫持到岳阳县看守所非法关押三十多天。她绝食四天后才被释放。

二零零九年八月四日上午九时，岳阳君山区法院对法轮功学员赵群兰非法庭审。李年春等法轮功学员前去旁听，法官不但不允许旁听，其中一人还说：“这些人都是法轮功，给我抓起来！”接着警察拿挨个给法轮功学员们摄像，调来几十个警察来认人。国保警察向岳华认出李年春，叫嚣说：“拿扁担来，砍死她。”连说了两次。被一老年法轮功学员听到了，说：“你们谁敢砍死她？”向岳华当场矢口否认。警察把李年春塞进警车，劫持到湖滨拘留所（见下页）

(接上页)非法关押。

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上午十时许,岳阳市君山区层山镇各级“610”、国保大队、派出所、司法所、社区等三十多人,出动六辆车,闯到李年春租住处将她绑架,抢走她的私有财物:现金四千多元(真相币)、电脑主机一台、影碟机两台、及所有大法书籍、资料、法器。李年春告诉他们不要迫害法轮功学员,层山司法所所长袁春花及另一男子上来就抽她的耳光,用拳头猛击她的身体,并将她劫持到岳阳老干宾馆继续迫害。李年春一直绝食绝水抵制迫害,并不忘给这些执法犯法的人们讲述真相,希望救度他们。两天后,李年春出现生命危险,被送广济医院抢救,医生诊断她各器官衰竭,这时所有参与迫害的人员都躲的远远的,把她交给君山区层山朝阳居委会治保主任严定吉后就溜走了。到第四天,李年春才被她老伴及好朋友接走。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日起,君山区“610”在养老院办洗脑班,君山区政法委书记、“610”主任彭常华指使下,君山区国保大队、派出所警察及司法所所长袁春花等将八位法轮功学员劫持到养老院洗脑班。十一月七日下午,李年春去看望被劫持到洗脑班的学员时也被绑架到洗脑班。她对彭常华、刘琼芳、袁春花、严定吉等人讲:“我想叫醒你们,不要再对大法犯罪。”李年春拒绝看诬蔑大法的录像,袁春花凶相毕露,左右开弓扇了李年春两耳光。李年春高呼:“土匪打人啦!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我已七十多岁,我听师父的话没错,救人更无罪。”“我在此绝食是为证实大法的威德。”很多人听到了她的声音,恶人被震慑了,彭常华、严定吉被迫要袁春花向李年春道歉。李年春绝食抵制迫害四天,食水未沾,但起居正常,劝善、讲真相如常。她对彭常华等人说:“你们谁能做到?我只是盼你们猛醒回头,不要给自己及家人造成永远的遗憾,种下恶果而没有未来。”十一日,他们才通知

李年春的老伴将她接回家。

二零一三年七月十八日上午十时许,岳阳楼公安分局、岳荣社区、君山区司法所袁春花、严定吉、蔡某某等十几人闯入法轮功学员李年春老人的家,当时只有只有她一人在家。恶人们抢走师父法像两幅《转法轮》一本,四百多元钱的真相币及真相资料。老人反复给他们讲真相,希望他们珍惜生命,选择一个美好的未来。当她发现袁春花及岳阳楼公安分局、岳荣社区几个便衣还是选择作恶时,她关门冲到楼下,躺在他们的车子下,要求无条件归还师父的法像、经书、真相币及真相资料,阻止他们犯罪。此时周围已有很多人围观,老人又借机向世人揭露邪恶,讲明真相,并请世人记住“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恶人心虚,六人将老人抬起,老人不从,他们扯的扯手,抬的抬脚,手脚都出了血,把车开跑了。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李年春等法轮功学员遭派出所、司法所、朝阳居委会、雅园居委会等人员非法抄家。

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上午,李年春等法轮功学员遭君山区钱粮湖镇司法所所长李旭东、雅园居委会治安主任雷立军、朝阳居委会治安主任严定吉等警察十多人上门骚扰、抄家。

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二日上午,李年春等法轮功学员遭岳阳市君山区钱粮湖镇司法所所长李旭东,带着助手袁勇、钱粮湖镇雅园居委会治安主任雷力军、朝阳居委会治安主任严定吉、百花小区居委会治安主任杨文浩等人上门骚扰、抄家,司法所长李旭东十分嚣张。

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左右,李年春遭钱粮湖镇派出所教导员蒋涛、朝阳居委会治安主任严定吉等三人非法抄家、照像。

二零一七年年十月十七日下午五点左右,君山区钱粮湖镇派出所警察闯到李年春家,绑架了在李年春家中的法轮功学员代作兰、陈淑君,并非法抄走李年春家中的大量

台历、挂历、真相资料、不干胶、《转法轮》等个人财物。李年春到派出所找君山区政法委书记兼“610”主任彭常华、钱粮湖派出所所长方昱璐等人为了要回自己的财物,未果。

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一日上午,钱粮湖镇派出所指导员蒋涛等三个警察在朝阳居委会治安主任严定吉带路下,闯到李年春家,拿针筒和玻璃管要动手抽她的血,被李年春坚决抵制,这伙人才走。

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二日晚上,李年春等法轮功学员遭君山区钱粮湖镇派出所、居委会等十多人非法抄家。

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七日下午,李年春从岳阳坐公共车回家,不久有十几个不法之徒随之闯入李年春家,不由分说就开始抄家,抢走几千元现金(具体数字不明)、周刊等。参与抄家人员都是陌生面孔。第二天,李年春到当地派出所要回自己的东西,才知道他们是岳阳市跟过来的人。

李年春的家长期被派出所、居委会监视。

扣发工资、经济迫害几十万元

君山区政法委、“610”一直在执行江泽民对法轮功实施群体灭绝性迫害的政策:对法轮功学员“名誉上搞臭,经济上截断,肉体上消灭”。对当地法轮功学员在经济上截断,罚款、敲诈、勒索、搜抢,其中扣发退休养老金没有停止过,致使多名老年人生活无着落。

从李年春二零零零年遭七年冤刑起,君山区“610”指使她的单位非法扣发她的工资长达八年,不给她调工资,工资基数低了几级,抢走、骗走钱财好几万元,直接经济损失达几十万元。◇

■法轮功学员从未损害他人的利益,从未侵害他人的权利,从未妨碍他人的自由,从未干涉他人的信仰,从未藐视他人的尊严,从未提出任何政治诉求,一贯坚持和平理性。法轮功何罪之有!◇